

证券代码: 601686

证券简称: 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 2025-127

债券代码: 113058

转债简称: 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分配总额相应变化，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592,016,969.73 元，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038,676,501.91 元。根据以上未分配利润情况并结合对本年度经营业绩的预期情况，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三季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5 年 12 月 9 日，公司总股本 1,470,917,743 股（其中公司回购账户

43,053,948 股不参与利润分配），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28,359,138.50 元（含税）。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 428,359,138.50 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32,418,143.86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460,777,282.36 元，占 2025 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01,515,291.15 元）的 91.877%，占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2,592,016,969.73 元）的 17.777%，占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3,038,676,501.91 元）的 15.164%。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0 元，占 2025 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经审议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能够保障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公司 2025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股东合理回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需要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二) 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0 日